

親子衝突時，孩子眼中的父母

林昭溶

德育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摘要

本研究採用質化研究方法，對於 17 位國中生做 2-3 次的個別訪談，藉以了解青少年面對親子衝突的經驗，包括他們認為父母在衝突時是什樣的心情、是怎麼處理問題，以及在這些情緒和做法的背後又有什麼想法。訪談結果顯示，孩子眼中的父母在衝突時具有「我是真理」、「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等想法，形成一種『親權至上』的權力結構觀念，同時抱持著「我是為你好」及「養不教、父之過」的責任觀，可視為對子女存有一份『源自血緣的牽掛』。此外，孩子亦感受到父母對他們有著「望子成龍」與「子女須順從」等期望。衝突時，孩子認為父母的情緒都是負面的，包括『焦慮的』及『憤怒的』，前者包含了擔心、傷心，後者包含生氣與不被尊重。另一方面，孩子提到父母在衝突時多半施以：直接地「禁制與干預」、「督促與嘮叨」、「責罵與威脅」、「責打與施加暴力」，以及間接地「引發孩子的內疚感」、「講反話」等各類具有『主導、權控』之特色的管教。

關鍵詞：青少年、親子衝突

一、前言

家，對於多數人而言，具有相當重要的意義。在我心中，家庭和樂是基本而重要的人生目標，因為溫暖而親密的家人關係是追求其他目標與理想的後盾；然而，如此基本目標的滿足卻不是人人皆能享有。經驗告訴我--衝突最容易發生在親密關係當中。很多人常聽父母說：「我這樣做還不是為了你好」，這句話在孩子處於以父母為安全堡壘的幼稚階段，或許不會帶來明顯的困擾，但當孩子年紀漸長、羽翼漸豐時，卻很容易引發親子間的怨懟或衝突。

親子間的衝突是一種特殊的人際衝突，雖然它與其他類型的親密關係之衝突具有許多共同的特徵，但也有其獨特性。親子衝突相當獨特的一點是，衝突之雙方權力的不平衡 (Osborne & Fincham, 1994)，不可否認地，以親子而言，尤其是未成年的子女，其父母的確是握有較多資源和權利的一方，親子關係多半不是平等的關係，而子女在權力上是居於劣勢的。其次，站在社會化的立場，父母需要導正子女的行為以符合社會規範，但子女隨著年齡的成長，卻有尋求獨立自主的需求，尤其到了青春期的生理變化帶來

情緒的不穩定，以及抽象思考能力的增進，對於父母的價值判斷會重新加以評估，加上社交範圍的擴大，同輩團體的影響力漸增，使得青少年不再像兒童期般之依附父母、聽從父母，而欲脫離父母的控制與掌握，令許多父母不禁歎言昔日乖巧的兒女如今怎麼像刺蝟般地難以相處，於是如此的緊張狀態造成了親子之間衝突不斷。此外，親子間的血緣關係亦可能是影響親子衝突的因素。

國內對於親子關係之研究，多半是探討親子互動模式、親子溝通、家庭氣氛、家庭凝聚力等主題，對於親子衝突之研究十分有限，僅有以下三篇：徐萍（民 81）國小學童解決親子衝突的研究；楊秋燕（民 82）青少年親子衝突來源、親子衝突情感經驗及親子衝突解決策略之研究；葉光輝（民 85）親子互動的困境來源及其消解模式：以大學生的報告為例等。毋庸置疑地，這三篇研究對於國人親子衝突之了解有其重要貢獻，然而葉光輝、徐萍分別是以大學生、國小學童為研究對象，而處於不同發展階段的孩子，對於親子衝突的看法及處理方式不盡相同，國中生親子衝突的有關現象是否有不同的內涵呢？楊氏的研究雖是探討不同性別、年級及排行之青少年，在親子衝突來源、親子衝突情感經驗及親子衝突解決策略之差異，但其研究取向較偏向量化，對於孩子在親子衝突過程的了解似乎有所不足。

國外關於親子衝突的研究，多半是設計各種訓練課程，比如加強父母的溝通能力、問題解決能力，來解決親子衝突的問題，對於子女面對親子衝突的內在經驗之了解亦付諸闕如，況且在我國強調孝道的傳統文化中，親子衝突亦可能有不同的意涵，因此對於面臨身心劇變的現階段的國中生而言，其親子衝突的因應歷程，似為一個頗有意義的研究重點。

因此，本研究最主要的目的是藉由個別訪談，探討國中生面對親子衝突的歷程，本研究所謂親子衝突歷程，其焦點將放在青少年因應親子衝突的歷程，親子衝突歷程的重要問題則包括：孩子和父母的互動過程為何；孩子和父母發生衝突時，有什麼想法、有怎樣的情緒反應、是如何因應及其背後的原因；以及衝突帶來哪些影響等重點。由於篇幅之限制，本文僅呈現部分之研究結果，即親子衝突時，孩子眼中的父母。

二、研究方法及步驟

本研究以質化研究法來了解國中生親子衝突之歷程，採取的是半結構式的訪談導引法 (interview guide approach)，來了解受訪者的主觀經驗與感受。與本文有關的訪談內容包括：最近半年內和爸爸/媽媽發生過哪些不愉快或衝突？請你說說印象比較深刻的經驗，當時的情形是怎樣？當時父母做/說了什麼？為什麼他們這麼做/說？當時父母的感受是什麼？為何有此感受？等。

本研究以台北市國民中學學生為研究對象。在訪談初期因考慮國三學生須為準備聯

考忙於課業，參與訪談的動機可能不高，因此以國中一、二年級學生為主要研究對象，即至後來筆者認為受訪對象所談到的親子衝突之變異性不足，於是透過研究所同學之協助，請台北市某區少年輔導委員會幫忙尋求有興趣參與研究的受訪者，說明了研究目的與方式後，輔導員熱心地介紹了一位曾有逃家經驗的國三畢業生（當時已經是八月），而這位畢業生又幫忙介紹了她的另一位同學參與訪談。因此，正式接受訪談的孩子共計有十七位（其中國一 10 位，國二 5 位，國三 2 位；男生 6 位，女生 11 位），分別來自萬華區及士林區的六所國中。

本研究正式進行訪談的時間為民國八十六年三月至八月。蒐集資料的程序主要分為三大部分：一、做試探性訪談以增加正式訪談之精確性；二、與受訪者電話聯繫，確定訪談事宜，進行第一次正式訪談；三、進行第二次或第三次的訪談。每次訪談的時間大致是 60 至 90 分鐘。

在資料分析方面，質化研究資料之分析包括不斷地閱讀資料、組織資料，將資料分成許多有意義的單元，重新綜合整理資料，尋找資料的組型，並發現資料中何者是重要的，何者是值得學習的，以及決定你將告訴別人什麼(Bodgan & Biklen,1992)。Strauss 及 Corbin(1990)指出研究者需要透過不斷「做比較」及「問問題」的過程來進行編碼(coding)，茲將資料分析的過程說明於下：

首先，將所得資料轉化成概念(concept)，亦即進行開放編碼的工作。Strauss 和 Corbin(1990)提到開放編碼是資料分析的基礎，所謂開放編碼就是將資料打散、檢視、做比較、概念化以及分類的過程，其主要步驟為：對現象給予標籤(labeling)→發現類屬(categories)→對類屬加以命名(naming) →以概念的屬性(properties)和向度(dimensions)來發展類屬。筆者即依此原則，逐句檢視對話內容，將與研究主題有關或反覆出現的內容加以註記，並予以命名，記錄在訪談稿右邊空白處。同時把新的資料與編碼過的資料做比較，當新的資料與編碼過的資料所反映的現象相似卻有不盡相同時，則會修正原先的命名，以抽象化層次較高的概念來涵蓋這些相似的現象。

其次，Strauss 和 Corbin(1990)說到每一個類屬包含一些屬性(properties)，屬性代表類屬的特徵，其中每一個屬性又涵蓋不同的向度(dimensions)，向度則是該屬性在一連續性上所屬的位置，研究者可依屬性及向度來發展類屬，二者在類屬的發展上扮演重要的角色。爰此，筆者將屬於同一現象之下的概念加以歸類，形成一個類屬，然後再予以命名。

三、研究結果

主題一：親子衝突當中，孩子所知覺到的父母角色

受到親子血緣關係以及資源分配等因素之影響，權力結構的不平衡原本就是青少年親子

關係的一大特色，在訪談中，多數的孩子認為父母在衝突中多半抱持著「我是真理」以及「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想法，歸納言之，可用『親權至上』來反映親子衝突時孩子知覺到的父母在權力結構中的角色特徵。此外，從責任義務的觀點來看，孩子認為父母持有「我是為你好」以及「養不教、父之過」的想法，歸納言之，可用『源自血緣的牽掛』來說明親子衝突時孩子知覺到的父母角色的特徵。茲分別描述孩子眼中的父母角色如下：

一、「親權至上」

親子衝突中，孩子知覺到父母在面對孩子之際，常常自認為「我是真理」，於是拒絕孩子的意見或要求，同時也認為一家之主權在父母，不但可替孩子做決定，而且不容許孩子挑戰父母的權威，心中存著「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倫理觀念。

1. 「我是真理」

人與人之間對於事物所抱持的想法本來就有異同，而當兩代之間對於事情的看法有所不同之時又會發生什麼事呢？從筆者與孩子的訪談中得知，知識經驗帶來權力，也就是有些父母認為自己走過的路比較長，而孩子則涉世未深，不知人間險惡，於是當意見相衝突時，父母會堅決地認為自己的想法是對的，孩子就是錯的，換言之，父母即代表真理，於是進而扮演指導者的角色，駁斥或教導孩子改變其想法或行為，因而造成親子關係的緊張與衝突。

「就是有一陣子啊，想買那個電子雞啊！那他就說什麼不要、不要、不要，以後再買，以後再買，就這樣，然後就是覺得說，他就是怎麼講，就是覺得那種東西很無聊，沒有我這種，就是年輕就會想要，什麼東西都會想要，然後就是他會覺得說，因為他活得比較久了，所以就是對那些東西都會眼光看得比較遠，然後我沒有啊！他大概是，就是沒有想到我現在的眼光吧！然後就會是，也沒什麼爭執，就是說不要」(13,P43)

「她就說我交壞朋友，他們也沒有看過，也不知道他有多壞，就是看到這件事就認為我交的朋友都不太好(8,P4)...不喜歡講，講了就每次講，我都是錯的他們就是對的(8,P10)」

其實是非有時是很難論斷，只是觀點各有不同罷了，孩子認為父母不論在何種情境下，都是抱持堅持己見的態度，亦即在孩子面前，父母認為自己不論怎麼說、怎麼做都是對的、好的，正所謂「天下無不是的父母」。

「沒什麼好講的，反正講了也是他們對我們都錯，他們的想法跟我們不一樣，然後思想不一樣(8,P14)...很難溝通啦，就是她的想法都對啊，你的想法就是，沒有比她好就對了(8,P31)」

「我跟我爸冷戰的時候，我爸就這樣直接罵出來，說你不叫我，你就不要住在這個家裡，還有跟我爸冷戰的時候最吃虧，我爸就這樣直接罵這一句，跟我媽冷戰的時候，我媽就直接這樣說你啞巴啊？不會叫我幹嘛啊，就這樣子，要不然就說你看不到我啊，所以她就會開始講這些，之後我爸就跑來開導我，他就講說什麼，大人做什麼都是對的」(9,P5)

2. 「君君、臣臣、父父、子子」

除了上述「我是真理」的次概念之外，筆者在訪談資料中發現，當親子之間的想法或做法有所不同時，不少孩子認為父母仍然抱持著「因為我是你父母，所以你就得聽我的」的想法，亦即只要是身為父母，自然就擁有替孩子做決定等權利；另一方面，就孩子的立場而言，他們意識到當親子衝突發生時，自己是處於絕對的弱勢，是無法和父母相抗衡的，亦即親權在上、子權在下，於是可以看到孩子在衝突開始時，也許會堅持立場或是和父母抗爭，但最後都不得以順從收場，因為孩子如果以下犯上，則猶如以卵擊石-必輸，充分顯現出「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現象。

「起初是激烈，我說不要就不要，我就是要就要嘛，我爸就是這樣子，起初是吵起來啊！到最後我一定輸嘛！爸爸那個高壓手段，那我想說算了(5,P6)... 你這樣應更大的、應衝的話，那絕對會，一定會輸的嘛！你不可能說小孩子不聽爸媽的話啊(5,P16)他是大人，你是小孩子嘛，他硬來的時候..你當然是，一定、一定會輸的嘛！那、不然怎麼會叫小孩？... 就有一點說，像一家之主這樣，什麼都由他來決定(5,P56)」

「對啊，很大男人主義，對啊，啊我媽，他也不允許我媽怎樣，就覺得他是一家之主，是最偉大的，怎樣怎樣，對啊，我們都不能以下犯上，對啊！」(9,P25)

在這樣的情況之下，孩子是不容許挑戰父母的權威，於是孩子有錯，父母理所當然可以管教孩子；而當孩子認為父母有所不是的時候，孩子是不可以反過來數落父母，以下這兩位孩子道出了親子衝突時父母心存的「尊卑觀」。

「有時候真的真的很煩啊，明明是媽媽理虧為什麼是我被打？那有一次媽媽打破盤子媽媽就說碎碎平安啊！我就說媽媽為什麼我打破盤子的時候你就要打我呢？然後媽媽就會沒理說到有理這種狀態，好奇怪喔！那有一次我的口氣就很兇說那有這樣子的，父母不是要做給兒女看的，真是的怎麼會這樣子呢？然後我媽就說我是你媽，你怎麼可以這樣管我呢？...」(17,P20)

「因為我媽根本不可能跟，因為大人根本不可能先跟我們小孩子認錯，認錯一定是我們小孩子先的啊，可是我也很不願意...」(9,P30)

二、『源自血緣的牽掛』

孩子在親子衝突當中，除了感受到父母親權至上的現象之外，同時也認為父母有著「我是為你好」以及「養不教、父之過」的想法，也就是由於身為父母，因此父母必需擔負源自血緣的義務去督促或管教子女所有的想法和行為，否則就是沒有盡到父母的責任或本份，於是名為『源自血緣的牽掛』。倘若血緣關係不減，父母對子女的牽掛也就永不止息，也就可能埋下了親子衝突永不間斷的伏筆。

1. 「我是為你好」

受訪孩子反應父母無論是在催促孩子念書、禁止孩子參加活動或是處罰打罵孩子的時候，經常口口聲聲說：「我是為你好，只有我才會這樣關心你」，也就是為子女設想是為人父母的責任。然而從以下案例當中，我們亦可嗅出多數孩子對於父母如此的說辭，似乎表露出敬謝不敏的味道。

「每次跟她講，她都會說，這樣子是為你好，你看，走在路上別人會不會叫你去唸書啊，就是說，她的意思就是說，只有我這樣子關心你別人不會啊，然後這樣子，你還會這樣子反駁我」(6,P15)

「我管你，你怎麼可以頂嘴，而且是為你好耶，他會想好多好可怕的台詞，他就是說這樣是為你好啊，這是在關心你啊，好可怕，講一些好可怕的台詞」(5,P59)

「我知道他這樣子對我們兇，一方面是為我們好，但是他的表達方式不能接受，讓我們很反感這樣子(9,P36)...他給我們講的都是這樣，小時候都是這樣子啊，對啊，我打你是為你們好，對啊，現在變成是說，我罵你是為你們好，別人的女兒我還不罵咧(9,P61)」

2. 「養不教、父之過」

把孩子教好，不要惹事生非，也是父母的責任。有位女孩從小就被爸爸打大的，不論是罰跪、抓頭髮或踹腳等，爸爸都說要把孩子管教好，日後才不會危害社會：

「還有幾次為了打我的事，我爸和我媽吵架，小時候我聽過我爸和我媽講過一句話：他現在這個樣子你不讓我打，以後他變壞了你自己管，都會把我寵壞(7,P7)...一直要把我變好，他覺得我是無藥可救了，他覺得我這樣做會害社會，他覺得我在家裡都這樣了，出去還得了(7, P57)」

主題二：孩子知覺到的父母對子女角色的期望

部份親子衝突的原因是來自於父母對子女有所期待，『望子成龍』以及『子女須順從』是孩子眼中父母對子女最主要的期望，而這些期望往往是孩子不滿和壓力的來源，茲說明如下：

一、『望子成龍』

希望子女成為龍鳳，依然是多數孩子知覺到父母在養育子女時，對孩子所抱持的期望，而基於父母『望子成龍』的心態而引發的親子衝突事件，在訪談資料中出現的次數也最多，其內涵包括了「萬般皆下品，唯有讀書高」、「你的風采就是我的光彩」、「我要你比我強」等想法，分別說明於下：

1. 「萬般皆下品，唯有讀書高」

父母對孩子的這類期待最容易在子女的學業表現上和孩子起衝突，比如：對孩子成績的要求、糾正孩子的讀書習慣等，這些現象意味著雖然時代在變遷，但是孩子認為父母仍然抱持相當濃厚的士大夫觀念--升學至上，課業為先，認為孩子的本份就是念書，而用功念書就是保障了美好的前途。

「她說，你哦！國小的時候我就跟你說過哦！你以後如果進國中以後，就不要跟我說要進什麼校隊，然後如果成績掉下來對不對，一切免談啦！不要想什麼事情，給我念書就好，做好你的本份就好」(1,P59)

「她覺得我沒有用功啊！沒有像上次一樣用功，每一科都沒有比較用功去唸書這樣，唸的時間不夠多(12,P3)...希望我考一個很好的高中啊！唸書可以繼續唸下去啊！然後以後可以找好工作啊，這樣子(12,P24)」

因此，只要是父母認為妨礙課業學習的活動都會被限制或禁止：

「我每次向要跟誰去打籃球啊！明明是約好的，我也跟我媽講過了，然後我出去的時候被我爸聽到，他說不要，去讀書，那時我媽就說那就去讀書，那時我說怎麼辦？跟同學約好的，我媽跟我講說打電話跟他們講說因為家裡有事不能去打，那打電話過去說我爸爸不答應，只好你們自己去打不要找我(11,P29)...我爸看到我就說回房間讀書，不然就出來吃飯，吃完飯說回房間讀書，洗完澡又說回房間讀書，每次我做完什麼事，他就叫我回房間讀書，所以讓我覺得我的工作只有讀書，其他就不能動了，都不能做什麼事，就只能讀書而已(11,P36)」

2. 「你的風采就是我的光彩」

在衝突當中，孩子知覺到父母認為孩子的表現不僅關係著父母的面子問題，也代表著家族的榮耀，於是期待孩子功課要好、穿著要體面，因此孩子的表現不再是單純的個人問題了。

「因為大姐考的不是很好嘛！然後二姐她們自學班比較不用讀書啊！然後就放在我身上... 而且我爸又是老大，然後就對我期待比較高」(13,P20)

「像有一次沒去補習班，被我媽媽拉著拖去補習班，媽媽這樣做，可能是要我功課好一點吧，將來的時候，就是不要跟我哥一樣，就是每天，以前他國中的時候也是很混，她希望我把基礎打好，然後以後才能經過聯考，考上好的高中(1,P11)... 她說，什麼慢慢再學，你再學，你再磨，等一下下次就落後別人很多啊!不可以啊!因為我媽媽比較愛面子啊...(1,P63)」

「因為就是現在我比較喜歡穿長褲，然後就和她在穿衣服上面有一些爭執...因為我的穿著會影響她的面子」(13)

3. 「我要你比我強」

有些受訪孩子談到父母由於書唸得不夠多，只能靠勞力謀生，因而不斷地督促子女念書，希望孩子不要步入他們辛苦過日子的後塵，以後能過更舒適的好日子。另外也有孩子指出，父母完全不考慮孩子的能力或興趣，一味地要求孩子要超越父母自身的成就表現，呈現出隔代補償的心理。以下的案例反映出父母心中真切的盼望--孩子，我要你比我更強：

「因為她以前沒有讀過很多書啊，或許她是知道，假如沒有讀書的話，就變跟她一樣很累啊，然後，她就會說，會想到我，步入她的後塵啦，然後，就變成會叫我去讀書，對我的期望很高，這樣子」(6,P7)

「我媽媽是有在外面讀書可是她的文憑沒有帶過來，她沒有辦法靠著文憑去找工作她沒有辦法。像她只能做麵包店這種工作，每天要做八個小時很累，從頭做到尾，然後媽媽的身體一年不如一年，她就叫我在台灣讀書。你知道台灣的程度比較高，像數學這種東西，美國都教不到，所以媽媽就叫我讀書，叫我讀書，希望我有前途，怕我會跟她一樣」(17,P17)

二、『子女須順從』

在父母認為「我是真理」、「君君、臣臣、父父、子子」以及「我是為你好」的情況下，孩子認為絕大多數的父母都會要求孩子要聽話、順從，因此『子女須順從』成為父母們共同的心聲，其內涵包括了：「孩子有耳無嘴」以及「翅膀不可以變硬」，分析如下：

1. 「孩子有耳無嘴」

當孩子的意見和父母有所衝突時，孩子感覺到最好不要有任何聲音，不然就會被父母認為是找藉口或頂撞大人，若是有聲音的話，父母除了不接受孩子的意見之外，有些甚至會動怒打罵起孩子來。

「他不准我對他有任何意見，他認為這樣就是頂撞大人呀，就一點溝通的那種、那

種都沒有啊！對呀，溝通的管道都沒有啊(9,P8)...我就說我就解釋給他聽，他把我當藉口，我還有什麼辦法，好像在他眼裡，只要晚回家就是沒遵守他的規定，其它都是多餘的啊，就是事實就是說、我沒有準時到家，其它他一律不聽(9,P69)」

「我就不高興就瞪... 是表示我的不滿，因為我不能回她，我爸媽很禁忌他們在生氣的時候我回他... 他會覺得我們頂撞大人，懂嗎？還有就會打，就這樣一巴掌打過來，我媽也是，我爸也是」(9,P4)

2. 「翅膀不可以變硬」

當孩子日漸長大，有自己的想法或計劃表，不再把父母的話當做聖旨的時候，對父母而言，可說是“不可承受之重”，父母們認為不聽話就是變壞的前兆，就是忘記父母養育之恩的表現，孩子知覺到父母彷彿認定順從為一切德行之根本，而被扣上這樣的大帽子時，往往是令孩子們很難認同的，因而他們很不喜歡聽到父母經常掛在嘴邊的：「翅膀硬了喔，可以飛了啊？」。

「她叫我去洗澡我會去，但我不會馬上去，她就會覺得我很不乖呀！他們還有的時候會，我很討厭聽人家說，女兒大了翅膀硬了喔！我記得這好像是說，我好像都不管他們是不是？好像沒有記住他們的養育之恩(4,P14)」

「就是一說出來她就會以為說我學壞了，開始在變成壞學生了，然後就會嘖哩呱啦的講一堆，你翅膀硬了，可以飛了啊，就不聽話了啊，然後，就講這些，然後每次都要聽這些...」(6,P26)

因此，從下面的訪談資料可以看出父母認為子女要順從，不僅是為人子女的天職，而且是從小就必需學習的行為規範，如果小小年紀就違抗父母，長大就會無法無天。

「他就是會覺得說，叫你做事，而且很少叫你做家事啊！那頭一次叫你做家事，你心情就鬧不好，那以後怎麼辦？對啊！怎麼小小年紀就違抗父母那長大就無法無天」(5,P33)

主題三：親子衝突中，孩子所知覺到的父母情緒

孩子察覺到這些平日對於子女寄與許多期望，也認為自己對孩子負有切身責任的父母，一旦和孩子起衝突時，會是怎樣的心情呢？訪談資料顯示，子女感受到父母在衝突發生時的情緒皆為負向的，大致可歸為兩大類，即『憤怒的』與『焦慮的』，前者包含了：「生氣」以及「不被尊重」，後者包含了：「擔心」和「傷心」等。

一、『憤怒的』情緒

1. 「生氣」

不難想見的，子女知覺父母在衝突時出現次數最多的情緒反應就是生氣，孩子看到父母對於孩子的不聽話、課業成績不佳、頂撞父母態度不佳...等等表現均有生氣的情緒：

「比如說，英文考零蛋，回去跟媽媽講，媽媽就會打人嘛！有時候真得很氣的時候，媽媽心情很不好，看到那種成績就真得會打人」(17,P4)

「我就說一你就不要，我偏要，這樣子，我爸當然會生氣啊！我叫你幹嘛你就不幹嘛，你就偏要做別的事，或者說我很忙我不要這樣子，不要那樣，就會惹火我爸爸啊！」(5,P7)

「平常講話感覺不到任何殺氣，然後聽她那樣子講話後，你就會覺得很可怕那樣子，她每次生氣就會講說，你待會給我試試看」(13,P5)

2. 「不被尊重」

當父母責備孩子，而孩子沒有表現出誠心受教的行為，反而以言詞抗議、眼神不馴或大聲講話等方式回應，此時孩子都會感受到父母的心情是不被尊重：

「很不尊重她啊，是嗎，應該是，就是說我是她女兒，她是我媽，怎麼可以這樣，就像我對我妹，我妹要是對我兇的話，我當然會覺得拜託你，你比我小，對啊，媽媽大概想說我不對啊」(4,P85)

「像上次他罵我啊，啊他就說我對他不尊敬啊，眼睛沒看著他，我看了他之後，他就說我看他的眼神不夠尊敬啊，我就覺得很好笑、看他也不是、不看他也不是，反正就覺得很莫名其妙啊」(9,P73)

二、「焦慮的」心情

不管父母是如何的限制或禁止孩子的行動，孩子可以感受到父母行動背後的「擔心」及「傷心」，這是父母內在焦慮的表現。

1. 「擔心」

父母在「我是為你好」的情結之下，對於孩子其實隱含著多方面的擔心，訪談資料顯示，孩子認為父母最常掛念著的是孩子的安危與健康，因而只要是父母認為威脅到孩子的安全與健康的活動或需求，都可能被父母拒絕。

「他說什麼八點以後就不行啦，還有說，出去玩的時候，六點以前回來啊，這些都很那個，可是我就覺得說，奇怪，我同學怎麼可以，他爸爸媽媽怎麼可以讓他九點出去逛夜市？我就覺得很奇怪，為什麼要把我管得那麼嚴？我問過我爸，我爸說：這是顧慮你的安全哪」(5,P53)

「隱形眼鏡她是很堅決說不，他們說等到高中再來配，因為太小還不會保養，啊帶隱形眼鏡屬於會發炎，或幹嘛，問題比較多，眼睛又很重要... 然後他們都說叫我不帶呀」(4,P19)

此外，父母也會擔心孩子不認真向學、結交損友而誤入歧途之類的問題：

「整天這樣子一直重覆那件事情，然後每個同學都要過濾，啊然後就覺得打電話過來不是好的同學，就是說我在外面都是交壞同學，不跟好的同學在一起...變壞就是說做了不好的事情，不是前科，是惹很多事情，像打架那些」(8,P14,28)

「她也怕我交壞朋友啊，而且講電話就不會想讀書，講電話就開始約著去哪玩去...，對啊，就想到要玩阿，我就不會想讀書」(4,P79)

衝突中，孩子認為父母也因懷疑孩子的自我保護能力或自制力而擔心著：

「因為譬如說如果我去參加校隊的話，我今天會用一些用具讓自己腳固定，不受傷害，不過我媽還是始終覺得，我還是不太會保護自己，而且功課跟自己的身體都會保護不好」(1,P14)

「為什麼我們不能被放掉？我覺得說，好像說我們好像還是小孩子不能讓我們出去。我就是說，我們當然會去注意，又不是笨笨的... 我們當然會有警覺性啊！不過他們還是不怎麼放心就對了」(5,P24)

2. 「傷心」

有些孩子提到當他們不聽父母的話，或者被父母認為是出言頂撞父母時，父母通常是傷心難過的：

「上次我跟她吵架的時候，然後她在晚上就在哭，我就覺得她把我養怎麼大哦哼...」(6,P9)

「後來我就罵很大聲，奇怪！我是妳女兒，妳打什麼，妳打畜生，還是打什麼，我那時候講得很氣，然後我媽講一句，我可以反駁個十幾句那樣...我媽她那時候就哭得很傷心」(4,P6)

主題四：親子衝突中，孩子知覺到的父母管教特色：

『主導、權控』

由於上述父母對於自身角色的種種想法以及對孩子的養育期望等因素，孩子看到父母在親子衝突中採取各類直接或間接的、嚴重程度不一的管教方式來禁止或限制孩子的行為，引發孩子不滿的情緒。整體而言，筆者認為可用『主導、權控』來描述孩子認為父母在衝突時所表現的因應特色，因為當親子雙方意見不同時，父母多半充分展現身為父母的權威來控制孩子，主導孩子的決定或行為。茲將父母的管教方式分別說明如下：

一、直接的管教方式：

基於「親權至上」以及「子女須順從」等想法，父母會直接地採取行動或以言詞來限制、處罰或提醒孩子，若以其性質相近者加以分類，可包括：「禁制」與「干預」、「督促」與「嘮叨」、「責罵」與「威脅」、「責打」與「施加暴力」等四類。

1. 「禁制」與「干預」

「禁制」的意思是，父母經常會明令禁止子女從事父母認為不該做的事情，我們來看看孩子怎麼說：

「他認為說，我成績不好，所以要讓我唸書！唸書！好像是說要把我關在這間房子裡，不讓我出去啊！除了上下學、補習班以外，其他都要在這個家裡(11,P30)」

「他們就說不行，我媽就會說妳那麼小，不要啊！然後比如我說穿耳洞，不行！我要幹嘛，配隱形眼鏡，不行！」(4,P18)

父母即使不是完全禁止，也會限制或規定孩子要如何行事：

「我同學生日，然後我就說要幫他慶祝，啊結果我爸就說不行，我就跟人家說好了，然後一點，我爸就說要載我去，我說好，那他說一點半在校門口等妳，在時間上就是太快，就是只想到說我會在外面惹事，不讓我出去，就限制我這樣子」(8,P13)

「就我同學打電話來啊，我就拿著電話到房間講，我就把我媽給惹火了，我媽就說以後講電話要在客廳講，我爸也很生氣啊，而且我又講很久，我媽就很生氣啊，就說以後要在客廳講，也不能超過十分鐘，她就開始規定東、規定西」(9,P72)

訪談資料顯示許多父母親是透過各種處罰來禁制孩子的行動，如：禁足、扣零用錢或剝奪休閒娛樂的權利，令孩子毫無招架的餘地。

「就一直…就像困在一個籠子都不能出去，有一次也是被我媽媽軟禁在家裡都不能出去。媽媽都想一些辦法讓我死了這條心」(1,P14)

「沒有辦法，一定要穿，要不然她會罵... 她會一直罵啊！或是她會說，不給你一個禮拜零用錢，怎樣怎樣」(12,P9)

「我爸就是會罵「怎麼沒照時間回來？」、「家長會擔心」、「你們怎麼了我怎麼知道？」，就罰我一個禮拜不准跟同學出去玩、不能看電視」(5,P50)

「干預」則是指父母不只是明令子女不可以怎樣怎樣，而且指示孩子要如何如何，甚至會積極主動地採取行動來干涉、介入孩子的事務，比如：查問來電者的背景和意圖或擅自掛孩子的電話以防女兒濫交朋友、丟掉課外讀物或替孩子選擇父母認為“優良”的補習班以便孩子專心向學等等。

「我爸媽，其實有時候我在，他們也會說我不在，然後他們就會把它掛掉(4,P11)... 他們要是有人打來的話，他們還是會跟我講，但有時候要是他們很氣，他們就直接說沒有人找我，他們還會丟我的信」(4,P68)」

「他看見的話會把我的課外書丟掉，要不然就是藏起來不讓我看，他會讓我看書沒錯，但是問題是他不會讓我看課外書」(11,P30)

「就是找補習班，哪一家補習班，通常去找那種很兇的... 然後想看看有沒有同學介紹補習班，因為通常都是老師會比較好，對學生比較好，而且不會那麼兇，我媽找的都是老師會特別兇，拿棍子打人那種(1,P9)」

其中令人印象深刻的是，有位女孩談到父母親為了避免她受到壞朋友的影響，於是採取嚴厲的跟監行動--上下學由父母親自接送、在家或外出辦事都有人“陪伴”，讓她沒有半點自由：

「回家就是看到我媽媽，我在樓上他們就會一個跟上來，就是陪我，不讓我接電話(8,P2)... 以前要買東西到市區去買，都是自己一個人去，現在不行就要我弟陪我去，剪頭髮也是一樣，一定要旁邊有人跟著(8,P5)」

2. 「督促」與「嘮叨」

望子成龍的父母，為了孩子前途遠大，時常會督促或提醒孩子去念書，即使身在國外，也不忘電話遙控：

「有時候我在看書，看書看一看，等稍微休息一下媽媽就在那邊一直唸一直唸，就唸我要看書什麼的，然後有時我起來喝個水，她一樣也在唸」(16,P12)

「他就說你怎麼還不去讀書，又怎麼樣...，一回來說有沒有讀書(11,P8)... 因為他有時候出國嘛，他打電話過來就說你有沒有念書啊？功課怎麼樣啊？有時候還在電話中，你怎麼又沒有背書啊，又怎樣的(11,P20)」

不停地督促，就變成嘮叨。除了讀書之外，孩子的盥洗及生活作息也是父母關注的焦點，孩子覺得父母每天多次的提醒，就像是廣播電台一般，嘮嘮叨叨令孩子不勝其煩，一聽到「趕快去」三個字就要頭皮發麻，他們這麼說：

「每天唸很多遍，看我很閒的時候就唸... 因為常常講，尤其是考試考不好第二天，從早講到晚」(12,P20)

「好像廣播電台一直罵一直罵一直罵，好像學校那個廣播有沒有，一直廣播、廣播，啊就一直唸一直唸，我也不喜歡... 反正她唸到你去洗她就不唸啦」(10,P13)

「要你唸書啊、睡覺啊、起床啊、洗澡啊、要你趕快進去唸書那樣子的時候就會覺得很煩(3,P14)... 趕快去幹嘛，趕快去，就是聽到趕快去，趕快去這三個字，趕快去做什麼(3,P16)」

3. 「責罵」與「威脅」

親子衝突中，每個孩子幾乎都有被父母責罵的經驗，亦即被父母數落不是，有時後則是被連續砲轟：

「我爸就開始一直罵，時間超過他的標準，他就開始罵說，喂，講電話不要講太久，那之後我繼續講，沒多久又跑來罵，喂，講電話不要講太久是沒聽到啊？就是罵、罵到我一定要掛電話」 (9,P55)

「就是一直罵啊，說一直講說我在外面怎樣怎樣...媽媽每天都罵」 (8,P6)

「威脅」，是父母用來要求孩子順從的另一種口頭警告，一般而言，不像責罵那麼具有明顯的攻擊性。

「下次月考再考那麼差對不對，補習班不給你上了，然後你就是跟去...去誰誰誰他們家，去做苦工啊，去那邊修機車」 (1,P22)

「他唸完我弟弟，罵完我弟弟，順便來提醒我、警告我這樣子，他會提醒我說：「記住喔！我剛剛罵，你應該聽得到。」側臉這樣看，好可怕！關門也聽得到，他就開門說：「我跟你講喔！你以後如果跟○○有同樣狀況的話，你的懲罰跟○○一模一樣。」警告完走人」 (5,P29)

不過，以下這些孩子的父母口出的威脅，則對孩子造成嚴重的心理傷害，因為這些話語已經威脅到孩子對於父母或家的依附，令孩子難以承受：

「跟你說，我已經忍妳很久了然後就，有一天我媽把我叫過去...她說既然那麼討厭我，我就跟你斷絕母女關係，我可以承認妳不是我生的」 (8,P8)

「我爸喔，我爸根本就來強的，他都來強的，最後還是我媽來勸我退的，我跟我爸冷戰他就會說，你不叫我，你就不要住這個家，他就這樣跟我講」 (9,P31)

這位女孩的父母更是憤怒地威脅與辱罵並施，她覺得父母的這些話，對她來講比打她還更令她心痛：

「他有時候都說你給我滾出去，你給我死出去，然後有時候就很兇，你給我滾出去啦，住這裡不高興你給我滾出去啦，然後我爸就說我們這裡不歡迎你，你給我滾出去，反正就這樣子常常這樣子講啊」 (7,P26)

4. 「責打」與「施加暴力」

這類的管教方式很明顯地帶來身體上的傷害。「責打」，就是父母以手或物體抽打孩子身體的各個部位，來要求孩子順從或達到父母的期望。

「考不好，然後之後他就打我... 然後那時候我爸就打我，打了三下... 用手啊，他那個時候還拿課本，還丟我腳」 (11, P11)

「竟然他跟我說，你看我的眼神要尊敬一點，他就這樣講，他一直說，我好像瞪他

那樣，我就覺得很好笑，看也不行，不看也不行，好像很難伺候那樣，那之後我爸啊，他就打我一巴掌之後，我就回他說，不然我要看那裡啦？我就很生氣，我就跟他回，講到我爸他又再打一巴掌過來，我又回他反正被打嘛，也不差這巴掌，就繼續回他說(9,P6)...就常常被他打啊，對啊，一樣啊，因為他就是講不過我他才打我，我就這麼覺得啊，就覺得他是講不過我才會打我(9,P33)」

這位女孩鮮活地描述媽媽為了要她考得好成績，是如何地設法打得更痛、更“有效”：

「比如說，英文考零蛋，回去跟媽媽講，媽媽就會打人嘛！有時候真得很氣的時候，媽媽心情很不好，看到那種成績就真得會打人，之後，媽媽就會講，下次再考這種成績啊，怎麼樣！就開始會打啊。最近，媽媽口腔發炎所以儘量用打的，恐嚇最近比較沒辦法使用，就用打的了啊，所以最近比較痛苦(17,P4)...手臂、腿、什麼的，全部應該都會有，而且媽媽說洗澡完打最痛，而且媽媽夏天的話絕對是打手比較多，然後手嘛、就是穿短袖，反正全身都打啊，冬天就穿長袖、長褲嘛，然後媽媽生氣，通常如果說穿長褲的話就會打手心，然後冬天就會打手心，冬天打手心、手冰冰的啊，就會比較痛，然後如果說是夏天的話，全身都會被打(17,P7)」

另外，父母有時為了糾正孩子的不當行為或令孩子乖乖就範，而對孩子「施加暴力」，如此的管教方式對於孩子所造成的身心傷害更甚於上述的「責打」，幾乎可說是以管教之名，行虐待之實，致使孩子傷痕累累，這位女孩的慘痛經驗是這樣的：

「小時候還不怎麼慘，國中還是踹，抓頭髮撞地上，我爸踹我，那就是因為他無緣無故叫我跪下，我就不喜歡，我就不要跪啊！我覺得我根本就沒錯，我爸爸就說：叫你跪就跪，我喜歡看你跪的樣子，你聽到這樣還想跪嗎？他說：我喜歡看你跪的樣子不行嗎？(7,P3)...我媽就搜到煙啊，結果我爸就說妳吸什麼煙啊！然後就馬上打我巴掌，然後就用踹的，然後就一直用腳踢我，叫我跪下啊！我不跪啊！我爸就一直踢我，他踢到最後我全身都是傷啊(7,P6)...有時候根本就不管的，不管我們(我和姊姊)就打起來了...我媽就打我啊，因為我比較佔優勢。那打到這邊你看，這邊就是那個時候整個流血，整個手都是血，你看這個就知道這不是普通的傷...你摸摸看，還凸的，但是有打到肉，她用鋼管打」(7,P41)

二、間接的管教方式：

除了上述各類型的直接管教之外，父母也會以「引發孩子的內疚感」和「講反話」等方法來影響孩子，這類的管教方式並不是疾言厲色地指責孩子，而是間接地說些令孩子內疚或相反的論調，來影射父母真正的期望和想法。

1. 「引發孩子的內疚感」

當孩子違背父母心意之時，有些父母說的話會令孩子產生內疚或良心不安的感覺，孩子

只好乖乖遵命。

「跟她說的話，就會霹靂啪啦的說，是為你好啊，你怎麼反而這樣子咧？因為，以前有試過啊，後果都是一樣，就是說，她會一直講這樣子，然後，我很不喜歡聽那樣的話，我就不講了」(6,P7)

「跟他們出去也不會怎樣...那他們會說如果不跟他們出去是翅膀長硬了，那我會覺得良心不安，所以就只好去了」(4,P90)

2. 「講反話」

父母有時會“口非心是”地「講反話」，表面上似乎不再反對孩子的意見或責怪孩子，其實孩子還是可以察覺父母真正的用意。

「我有一次跟媽媽講說，我好累喔，我可不可以不要讀了，然後她就說，那次回答我說，那你從明天起就不要去補習了，不要去讀書了，就不要去學校了，就是幫我啊，這樣也可以省下一筆費用」(6,P42)

四、討論

根據以上訪談內容的結果，我們可以從以下兩個觀點來進行討論。

一、中國傳統文化的影響

中國傳統農業社會十分強調長幼有序，長者往往成為權威的象徵，而父子關係又是我國親屬體系中最占優勢者，因而傳統中國式家族的父子關係是極度權威的，而傳統儒家孝道思想基本上亦是屬於一種父母權威、子女德行的倫理模型（許琅光，民 60，引自朱岑樓、吳自甦，民 72；楊國樞，民 70；成中英，民 75；李亦園，民 84）。同時王震武、林文瑛(1995) 檢閱中國歷代古籍來探討中國古代家訓傳統的教育觀與懲罰觀時，發現「嚴教觀」是傳統教育的主要思想，其目的在於「倫常」的維繫，因此教育的重要目的之一，即在建立子弟的「尊卑觀」。由此可見，尊卑觀是我國傳統的親子關係在權力結構上的特色。

在本研究中發現，孩子知覺到父母在親子衝突時，往往認為因為自己是身為父母，自然就有權替孩子做決定，父母既是一家之主，即使有錯，子女也不可以數落父母的不是，也就是不可以下犯上，此種「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觀念即反映出傳統親權在上、子權在下的尊卑觀。另外，在訪談中我們也可以看到父母在衝突中經常運用其高高在上的權威，順理成章、不假思索地對孩子施行打罵、禁足等各類處罰來禁止或限制孩子的行為。同時，對於孩子的回嘴或抗議等挑戰父母權威的行為，自然也就感到不被尊重或生氣。上述的現象均一再地顯示出在青少年的眼中，他們的父母仍然相當傳統地認為父

母的權威是天賦而不容子女侵犯。

除了尊卑觀之外，學者們指出「無違」是中國傳統孝道倫理的另一項特色，也就是孝道要先從順親做起，如果兩代之間的看法有所衝突時，子女必需向父母認同（成中英，民 75；林安弘，民 81；孫隆基，1992）。訪談結果顯示如此的觀念亦深深地烙印在現代父母心中，亦即孩子認為父母在親子衝突時都會要求子女要聽話順從，父母認為如果孩子不聽話就是表示忘記父母養育之恩，因而感到傷心。因此，孩子最好是「有耳無嘴」，若有意見，父母多半也是不太會接受，而且會以「禁制與干預」、「督促與嘮叨」、「責罵與威脅」、「責打與施加暴力」、「引發孩子的內疚感」、「講反話」等方式，來迫使孩子順從父母。可見行孝雖然有諸多方式，但是對於尚未具有養親能力的青少年而言，其父母顯然是十分重視「無違」的價值，認為順從不只是孩子和父母互動的準則，也是一切德性之基礎。

此外，傳統中國社會強調凡事以家為重的家族主義的想法與做法，導致延續父母或祖先的生命，以及光宗耀祖的家族理想，便成為十分被看重的責任和義務。是故，子女的生養及教育，便是為了延續父母祖先的高級生命，具有甚高的家族與社會價值（楊國樞，民 78；楊懋春，民 79）。我們從訪談結果中可看出孩子聽到父母經常說因為「我是為你好」、「你是我的孩子」，所以才要你如何如何，也就是父母認為為子女設想是父母的責任。然而父母努力地為孩子設想、計劃及負責，卻往往造成孩子的不滿或埋怨，因為從孩子的描述中可發現，當父母說「我是為“你”好」的時候，並不純然是以孩子的需求或立場為考量，其實多半也隱含著父母的需求或願望，而此現象正與「孩子是父母生命的延續」的觀念有關。此外，衝突時孩子知覺到父母心中「望子成龍」的期待，認為孩子的風采就是父母的光彩，尤其是國中孩子在課業方面的表現，不僅關係著父母的面子，也代表著家族的榮耀，此種親子一體、榮辱與共的想法，正反映出濃厚的家族主義色彩，同時也是傳統孝道觀念之中所謂「立身行道，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的理想。

總之，親子衝突中反映出在青少年的觀點中，現代父母仍然保有中國傳統孝道或家族主義中的尊卑觀、期待子女要順從以及望子成龍等想法，於是在做法上亦呈現高權威、高權控的態度。這可能是因為昔日家庭是社會化的主要代理者，這一輩父母的想法主要是受其上一輩父母之教導或耳濡目染的影響，而他們當時所處的時代背景所盛行的價值觀念又較為傳統、單一，因此父母的觀念也就較為傳統。然而時至今日之工商社會，生活價值與意義不再是以集體或家族為主要考量，在講求民主平等的社會風氣之下，重視的是個人的尊嚴與價值，即使個人主義未能全然取代家族主義，至少孩子處於這價值多元化的社會，也會聽到許多不同的聲音而影響了孩子的因應，於是在子女心中，父母的權威地位不如往昔，或者孩子不再全然信奉順親的價值，都是可以預期，而這些親子之間觀念上的落差，自然將使得親子衝突的機會大增。

二、資源決定論的觀點

父母由於負有教養子女的責任而擁有權力，除了這個角色因素以及前述儒家孝道思想的影響之外，父母權力或權威的另一主要來源即是握有資源，亦即當孩子在物質、經濟或情感等方面依賴父母的供給時，父母的地位自然就高於孩子，於是形成位高而權重的局面。換言之，當個體之能力條件或資源不足而需要仰賴他人時，自然成為弱勢的一方，此種資源決定權力的現象，可見於各種人際關係當中。French 與 Raven(1959，引自 Brehm,1992：233)曾指出由於握有資源而享有的社會權力分為六種類型，即：獎賞權力 (reward power) -權力來自於給予別人獎賞；懲罰權力 (coercive power) -權力來自於給予別人懲罰；法定權力 (legitimate power) -權力來自於政府的、規範的或社會地位的權威；參照權力 (referent power) -權力來自於別人的尊敬與情感；專家權力 (expert power) -權力來自於具有專門知識和技能；資訊權力 (information power) -權力來自於擁有特別的資訊。本研究發現，父母的權力大部份屬於前三者，也就是父母的權力來自於握有給予孩子獎賞及懲罰的資源，以及傳統文化賦予父母崇高的權威，尤其是在以父子關係為主體的社會背景之下，父親所擁有的權威更是甚於母親。

當然，親子關係當中的權力結構並不全然只由物質資源之多寡來決定，但是當孩子逐漸具備獨立自主能力時，父母的錢與拳的威力有可能將會被削弱。同時在此專業掛帥的時代，子女的專業知識或資訊未必得自父母，因此父母在所握有的資源愈來愈有限的情況下，所擁有的權力將會相對地減少，而父母主導權控的管教方式，亦可能將會隨著孩子的成長而欲振乏力，而必需思考該以何種心態及方式來面對未來親子權力結構可能的轉變，以及如何處理親子衝突是比較合理而不傷情。

五、參考文獻

- 成中英 (民 75) 論儒家孝的倫理及其現代化：責任、權利與德性。漢學研究，4(1)，83-106。
- 朱岑樓、吳自甦 (民 72) 適合於現代生活的孝行。收錄於孝道與孝行研討會論文集，43-62，台北：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編印。
- 李亦園 (民 84) 中國人的家庭與家的文化。收錄於文崇一、蕭新煌主編，中國人：觀念與行為。台北：巨流。113-128。
- 林文瑛、王震武 (1995) 中國父母的教養觀：嚴教觀或打罵觀？收錄於楊國樞主編，本土心理學研究第 3 期：親子關係與教化，2-92，台北：桂冠。
- 林安弘 (民 81) 儒家孝道思想研究。台北：文津。
- 孫隆基 (1992) 中國文化的深層結構。香港：集賢社。
- 徐萍 (民 81) 國小學童解決親子衝突之研究。國立台灣政治大學心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楊秋燕 (民 82) 青少年親子衝突來源、親子衝突情感經驗及親子衝突解決策略之研究。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公民訓練研究所碩士論文。

楊國樞 (民 70) 中國人的性格與行為。 中華心理學刊，23(1)，39-55。

楊國樞 (民 78) 中國人的蛻變。台北：桂冠。

楊懋春 (民 79) 中國的家族主義與國民性格。收錄於李亦園、楊國樞主編，中國人的性格，133-179。台北：桂冠。

葉光輝 (民 85) 親子互動的困境來源及其消解模式：以大學生的報告為例。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小型專題研討會：親子與夫妻互動。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主辦，民國 85 年 4 月 12 日。

Brehm, S. S. (1992). Intimate relationships. (2nd ed.). New York.

Osborne, L. N., & Fincham, F. D. (1994). Conflict between parents and their children. In Cahn, D. D. (Ed.), Conflict in personal relationships. (pp.117-142). New Jersey : Lawrence Erlbaum.

Strauss, A., & Corbin, J.(1990). Basics of qualitative research : Grounded theory procedures and techniques. CA:Sage.